

##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公告（通信投標方式）

主旨：公告標售奉准報廢財產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本標售案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66 點第 1 項第 1 款之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、數量、標售底價(如附表)。

二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108 年 1 月 24 日下午 2 時 30 分在第 5 會議室當眾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下午 2 時 30 分在第 5 會議室開標。

三、投標方式：

有意投標者，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，在辦公時間內，向本局(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 1 段 4 號秘書室第三科)洽詢，領取投標須知、投標單等，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，郵遞投標。

四、本批標售標的物之看樣時間，請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前電洽本局 (02-23431893)，由承辦人統一安排時間辦理，逾時不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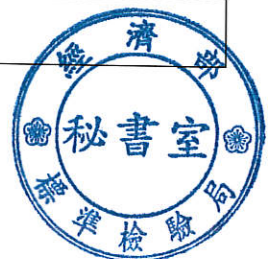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得標人得標後應於決標日之次日起 5 日內(含例假日)至本局行政大樓 5 樓秘書室第二科出納一次繳清全部價款。

六、得標人須依照環保署資源回收及廢棄物處理相關規定辦理，於繳清全部價款後 7 日內，由本局按現狀交付標的物，所需人力、工具、運輸設備由得標人自行負責。得標人進行搬運時，不得有損其他設備及建築物，除有正當理並經同意者外，得標人須配合本局空間規畫利用之需求，按下列之搬(清)運順序進行搬運作業：

順序	財物存置地址	存放地點
1	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4 號	行政大樓 (B1、B2-1、B2-2)
2	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4 號	檢驗大樓(第六組管制科、生化科、化學科、材料科)
3	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五段 78 號	第七組
4	新北市汐止區茄苳路 155 號	第六組機械科
5	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4 號	行政大樓 (秘二科)

七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八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局公告(布)欄張貼者為準。



附表

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	
標 號	
品 名	107年1月至10月奉准報廢財物1批標售
數 量 (含單位)	(詳清冊)
標售底價 (元)	新臺幣 11 萬 134 元。
保證金金額 (元)	新臺幣 1 萬 1,000 元
備 註	現場看樣時間： 請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前電洽本局 (02-23431893)，由 承辦人統一安排時間辦理，逾時不候。

